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以此件为准

潮农函〔2024〕150号

关于发布2024年潮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县（区）农业农村局：

今年来，我市各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切实履行执法办案主责主业，聚焦重点领域、重要农时和关键环节，加大涉农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查办了一批震慑效果好、示范效应强的典型案例，为全市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办案水平，我局从各县（区）农业农村局推荐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案例中遴选整理了1个典型案例，现予公开发布，供各县（区）执法办案参考借鉴。

附件：2024年潮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典型案例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11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2024年潮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典型案例

一、案件名称

潮州市湘桥区某水果商行未按规定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案

二、承办单位

湘桥区农业农村局

三、基本案情

2024年7月9日，湘桥区农业农村局执法人员在对辖区内从事农产品收购销售的某商行进行执法检查，发现当事人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相关规定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执法人员现场对当事人给予批评教育并开具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当事人限期整改。2024年7月19日，执法人员对其进行复查时，发现当事人仍未按照规定改正。

四、处理结果

湘桥区农业农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第七十三条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400元的行政处罚。

五、典型意义

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一项重要创新制度，是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的重要形式之一，有效

衔接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通过对未按照规定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行为的查处，既保证了农产品来源的可追溯性，更保证了农产品进入市场的安全性，有利于打击震慑不按照规定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的违法行为，杜绝不安全农产品进入市场流通，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